

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

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对应收款项（包括应收账款、合同资产、应收票据）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进行会计估计变更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

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拓展和外部环境变化，结合现阶段应收账款账龄结构、历史回款情况及行业环境等前瞻性信息，重新评估各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水平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应收款项的风险管理，合理反映应收款项减值风险，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同时充分考量不同应收款项账龄区间的风险差异及信用风险特征，基于审慎性原则考虑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规定，对应收款项（包括应收账款、合同资产、应收票据）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进行变更。

二、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

公司应收款项（包括应收账款、合同资产、应收票据）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变更情况，具体如下：

账龄	预期信用损失率变更前 (%)	预期信用损失率变更后 (%)
1 年以内	5	5
1-2 年	10	10
2-3 年	20	25
3-4 年	50	60
4-5 年	80	95
5 年以上	100	100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开始执行。

三、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

相关规定，公司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，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。

公司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变更应收款项（包括应收账款、合同资产、应收票据）计提坏账准备比例，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的账面余额进行测算，本次变更增加公司 2025 年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 2025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 102.63 万元，增加公司 2025 年末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及 2025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 42.07 万元，增加公司 2025 年末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及 2025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 0.09 万元，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.07 万元。

四、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

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能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。

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30 日